



宋代七夕民俗與詩歌研究

成明明

南京大學博士後、西北大學文學院副教授

摘要

宋代七夕熱烈而隆重，曝書宴會、藥市集貿都是新的拓展。節前準備充分而慎重，與求子習俗密切相關的摩睺羅孩兒像、種生、花瓜等同時出現，意味深遠。節日當天，女子穿新衣、立巧竿、穿針乞巧、兒童裁詩，歡飲達旦，表達對美好愛情、幸福生活、聰明才智的強烈追求。節俗活動的重心由屬於女性的織女信仰發展到與牛郎信仰的並重。七夕節到了宋代，才真正成為全民節日。民俗慷慨地為詩歌提供了鮮活的創作素材，同時又不可避免地成為詩歌反思批判的對象。宋代七夕詩歌主題更加豐富，表現在繼承傳統，反思傳說，遊離主題之外三種類型。宋代七夕詩歌議論突出，說教色彩明顯，富有理性思考，中和之美，幽默詼諧的特徵。宋代七夕民俗狂熱得真實，七夕詩歌理智得稍顯矯情。

北宋文人秦觀《鵲橋仙》云：「纖雲弄巧，飛星傳恨，銀漢迢迢暗度。金風玉露一相逢，便勝卻、人間無數。柔情似水，佳期如夢，忍顧鵲橋歸路。兩情若是久長時，又豈在、朝朝暮暮。」熱情謳歌了牛郎織女的純潔愛情，提出真摯的愛情可以跨越時空，只在乎情深意重的品質，可以忽略卿卿我我的數量，可謂七夕情愛的動人宣言。宋代七夕民俗與前代相比有何發展演變，



文人詩歌又是如何關注表現這一節俗，民俗與詩歌的聯繫與差異何在，我們以此為中心來討論。

關鍵字：七夕、民俗、宋代、詩歌



The Study of Tanabata Folk Custom and Poetry in the Song Dynasty

Ming-Ming Cheng*

Abstract

The reflection of the Tanabata folk of the Song Dynasty poetry, there are three types of inheritance tradition, the reflection of the legend, and the deviation from the theme. the characteristic which Poetry of Tanabata expressed their views, the reason is obvious. The fanaticism of Tanabata folk is true, Tanabata Poetry is rational, but some hypocritical. The influence of the Tanabata custom to the Song Dynasty poetry is to provide fresh subject matter, at the same time, it inevitably becomes the object of criticism and criticism of the Song Dynasty poetry. The theme of the poetry of the Tanabata Festival is more abundant, which is reflected in the inheritance of tradition, the reflection of the legend, and the three types of free theme in the Song Dynasty. Tanabata Festival poetry discussion highlights, reasoning color is clear, rational thinking, humorous characteristics. Tanabata Festival to the Song Dynasty, truly become a national holiday.

Key words: Double Seventh Festival, folk custom, The Song Dynasty, poetry

* Postdoctoral of Nanjing University, Associate Professor, School of Liberal Arts of Northwest University.



一、宋前七夕民俗

七夕又稱乞巧節、女兒節、情人節¹，歷史悠久，綿綿不絕。作為民俗節日既有傳承性、穩定性的歷時特點，又有變異性和擴布性的時代新貌。關於七夕民俗，包括牛郎織女故事的演變，學界研究成果頗多，如鐘敬文先生等《名家談牛郎織女》（陶瑋選編，文化藝術出版社 2006 年），洪淑苓先生《牛郎織女研究》（臺灣學生書局 1988 年），董乃斌先生《女兒節的情思——唐人七夕詩文論略》（《唐代文學研究》1994 年），蕭放先生《七夕節俗的文化變遷》（《文史知識》2001 年第 8 期），施愛東先生《牛郎織女研究批評》（《文史哲》2008 年第 4 期），趙達夫先生《七夕節的歷史與七夕文化的乞巧內容》（《民俗研究》2011 年第 3 期），劉宗迪先生《七夕》（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2013 年）、《摩睺羅與宋代七夕風俗的西域淵源》（《民俗研究》2012 年第 1 期）等等。我們僅在學界研究的基礎上，簡單梳理宋前主要節俗，以便討論宋代七夕民俗和詩歌中的七夕書寫，至於牛郎、織女故事的演變，七夕從忌日到良辰的變化均不是本文討論的重點。

（一）漢代七夕民俗

其一，作於闐樂，以五色縷相系

葛洪《西京雜記》卷三載：「戚夫人侍兒賈佩蘭，後出為扶風人段儒妻。說在宮內時，……至七月七日，臨百子池，作於闐樂。樂畢，以五色縷相羈，謂之相連愛。」

²「愛」，《搜神記》卷二作「綬」。

¹ 《中華民族文化大系》總主編烏丙安認為，不反對年輕人過情人節，但卻竭力反對把「七夕」說成是「中國的情人節」。七夕這天應該是牛郎織女和兒女見面，是全家團聚的節日。

² 葛洪《西京雜記》，周天遊校注，三秦出版社 2006 年，第 146 頁。



其二，宮女穿七孔針

《西京雜記》卷一載：「漢彩女常以七月初七日穿七孔針於開襟樓，俱以習之。」
3彩女，指宮中地位較低的宮女。開襟樓，宮女所住的掖庭。

其三，曬經書，陳放水果祭祀二星，守夜許願

東漢崔寔《四民月令》載：「七月七日，曝經書，設酒脯時果，散香粉於筵上，祈請於河鼓、織女，言此二星神當會，守夜者咸懷私願。或云，見天漢中有奕奕正白氣，如地河之波，輝輝有光曜五色，以此為徵應，見者便拜乞願，三年乃得」⁴。
《四民月令》是一部反映東漢洛陽地區士、農、工、商階層日常農業生產活動為中心的書籍，七夕民俗中的陳列瓜果以祭祀二星，各許心願，並且有判斷征應的標準，實現的期限，可見百姓對這一活動的熱衷與虔誠，確信不疑。

從以上材料可以看出，漢代七夕節俗最早產生在宮廷中。臨池作樂，樂後用五色縷相連，具有某種美好的寓意，可能與生育，情感的增進有關。另外，漢代宮女已有穿七孔針的習俗，而且「俱以習之」，可見其參與的廣泛，此習俗與女性從事女紅的職業分工有密切關係。民間主要是以瓜果實物祭祀二星，許願祈禱。

(二) 魏晉南北朝七夕民俗

其一，曝曬書籍、衣物

漢代曝曬書籍，明確提到是曬經書，經書是重要的典籍。三國時期，七月七日曝曬書籍，就不僅僅局限於經書了。《晉書》曰：「魏武帝辟高祖，以漢祚將終，不欲屈節于曹氏。辭以風痺不能起居。魏武遣親信令史，微服于高祖門下樹蔭下息。」

³ 葛洪《西京雜記》，周天遊校注，三秦出版社 2006 年，第 29 頁。

⁴ 歐陽詢《藝文類聚》卷四引，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9 年新 2 版，第 75-76 頁。



時七月七日，高祖方曝書。令史竊知，還具以告，乃重遣辟之。勅行者曰：『若復不動，便可收之。』高祖懼而應命。」⁵司馬懿位高權重，受到曹操的猜忌，曹操徵召之，司馬氏以風疾推而不就，曹操派親信化裝以打探虛實。時值七月七日，司馬氏於烈日下曬書被探子發現，如實告之，曹操大怒，再次徵召司馬氏，並下令若再推辭便可逮捕。司馬氏懼怕，只好應召出仕。

曝曬衣物，西晉時就有了。《晉書·阮籍傳附阮咸傳》載，西晉名士阮咸任達不拘，與叔父阮籍為竹林之遊。叔侄居住道南，其他宗人居道北。道北阮姓富有，道南者貧窮。七月七日，道北的富有阮姓族人「盛曬衣服，皆錦綺粲目」，而道北的阮咸，「以竿掛大布犢鼻於庭」。道北的宗人曬綾羅綢緞以炫富，頗不以為然的阮咸用竹竿挑起自己的破衣服來曬，人們覺得很奇怪，阮咸卻從容地答道：「不能免俗，聊復爾耳！」⁶

民間既有曝曬衣物、書籍之節俗，又有放浪形骸的郝隆曬腹中書之幽默通脫。《世說新語》曰：「郝隆七月七日，見鄰人皆曝曬衣物，隆乃仰臥出腹，雲曬書。」⁷宋人鄭思肖《郝隆曬腹書圖》，感慨郝隆滿腹經綸而無人賞識，「七夕庭中羅綺幹，鄰家應是鄙儒冠。文章滿腹無人識，鋪與青天白日看」⁸。

其二，祭祀二星，許願祈求，富壽、子孫只乞一樣

晉人周處《風土記》云：「七月七日，其夜灑掃於庭，露施幾筵，設酒脯時果，散香粉祀河鼓、織女。……乞富乞壽，無子乞子，唯得乞一，不得兼求，三年乃得

⁵ 李昉等《太平御覽》卷三一《時序部》引，中華書局 1960 年影印本，第 149 頁。

⁶ 房玄齡等《晉書》卷四九，第五冊，中華書局 1974 年，第 1362 頁。

⁷ 歐陽詢《藝文類聚》卷四引，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9 年新 2 版，第 76 頁。

⁸ 《全宋詩》第 69 冊，北京大學出版社 1996 年，第 43395 頁。



言之。頗有受其祚者。」⁹夜晚打掃庭院，擺放案幾，陳列酒脯水果，撒香粉來祭祀河鼓、織女二星。強調祈禱時，富貴、長壽、子孫只能祈求一樣，不能貪心方能實現。雖然心中所求各不相同，但要心想事成只能集中且唯一，不能貪婪多求，這一點和《四民月令》的記載還是有很大區別。

其三，穿針與乞巧

晉人祈求富貴長壽與子嗣，南朝人乞巧。梁代宗懔《荊楚歲時紀》載，七月七日為傳說中牽牛織女聚會之日，這一天婦女有乞巧活動，準備是很仔細的，表現在結彩縷，穿七孔針，而且增添了乞巧征應的東西——蜘蛛吐絲。若有蜘蛛結網於瓜果上，則為乞求靈驗之兆，「是夕人家婦女結彩縷，穿七孔針，或以金銀鑰石為針，陳幾筵、酒脯、瓜果於庭中，以乞巧，有蟻子網於瓜上，則以為符應」¹⁰。洪淑苓先生提出，「七夕風俗至南朝，形成了『穿針』與『乞巧』，這些才是和牛郎織女故事相關，而產生以織女為信仰中心的民間信仰習俗」¹¹。

（三）唐代七夕民俗

其一，蛛絲蔔巧

五代王仁裕《開元天寶遺事》卷下載：「帝與貴妃，每至七月七日夜在華清宮遊宴。時宮女輩陳瓜果酒饌列於庭中，求恩於牽牛、織女星也。又各捉蜘蛛閉於小合中，至曉開視蛛網稀密，以為得巧之候：密者言巧多，稀者言巧少。民間亦效之。」¹²與前代不同的是，唐明皇與楊貴妃成為七夕的主角，參與七夕活動；宮女們以蛛

⁹ 徐堅《初學記》卷四，中華書局 2004 年第 2 版，第 76 頁。

¹⁰ 宗懔《荊楚歲時紀》，山西人民出版社 1987 年，第 55 頁。

¹¹ 洪淑苓《牛郎織女研究》，臺灣學生書局 1988 年，第 243 頁。

¹² 王仁裕等《開元天寶遺事十種》，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第 86 頁。



網之稀密，來判斷得巧之多寡。這種節俗從宮中傳到民間，逐漸擴展。

其二，結彩樓，穿九孔針

《開元天寶遺事》卷下載：「宮中以錦結成樓殿，高百尺，上可以勝數十人。陳以瓜果酒炙，設坐具，以祀牛、女二星。嬪妃各以九孔針、五色線，向月穿之，過者為得巧之候。動清商之曲，宴樂達旦，士民之家皆效之。」¹³顯然唐代宮中七夕活動規模更大，前代僅是結彩縷，唐代卻是搭結彩樓，而且高達百尺，盛載數十人。嬪妃對月穿九孔針、五色線，有較前代七孔針更進一步了。乞巧的女性，不僅是宮女、彩女，還有地位尊貴的嬪妃。除此之外，宮中有音樂演奏，宴飲通宵，可見這一節日已是歡樂的良辰。當然對月穿針引線，民俗學家大多以為既有心靈手巧的技藝要求，更深層則是生殖崇拜。

其三，中尚署進七孔金鈿針，織染署祭杼

《唐六典》卷二二載，中尚署「七月七日，進七孔金鈿針」¹⁴，自然是為宮中對月穿針乞巧而備。《新唐書》卷四八載，織染署「七月七日，祭杼」¹⁵。祭杼當然是以政府的行為提倡女紅，意義不言而喻，洪淑苓先生以為，「此可說秉承織女為女紅之神的信仰而來，又具有相當嚴肅的意義：蓋在節日歡樂的氣氛下，特別提示生產勞動的社會意義，因此樹立為政府提倡工藝的令典。」¹⁶

其四，造明星酒、裝同心鱗、斫餅

《白孔六帖》卷四引唐《金門歲節》載，「乞巧，使蜘蛛結萬字，造明星酒，裝

¹³ 王仁裕等《開元天寶遺事十種》，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5 年，第 98 頁。

¹⁴ 李林甫等《唐六典》卷二二，陳仲夫點校，中華書局 1992 年，第 573 頁。

¹⁵ 歐陽修、宋祁撰《新唐書》卷四八，第四冊，中華書局 1975 年，第 1271 頁。

¹⁶ 洪淑苓《牛郎織女研究》，臺灣學生書局 1988 年，第 247 頁。



同心鱸」。同心之鱸，自然與永結同心的愛情理想有關。另《唐六典》卷四介紹節日食料，「七月七日斫餅」¹⁷。可見飲食的講究，是為了應七夕歡樂之景。

其五，以蠟作嬰兒形狀，浮于水上

明人彭大翼《山堂肆考》卷一二引唐《歲時記》載，「七夕俗以蠟作嬰兒形，浮于水中，以為婦人宜子之祥，謂之化生」。「化生」強化了婦女生育功能的實現。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白居易《長恨歌》「七月七日長生殿，夜半無人私語時。在天願作比翼鳥，在地願為連理枝」的李、楊愛情誓言。陳鴻《長恨歌傳》中提到，「天寶十載，侍駕避暑驪山宮。秋七月，牽牛織女相見之夕，秦人風俗，是夜張錦繡，陳飲食，樹瓜華，焚香於庭，號為乞巧。宮掖間猶尚之。夜殆半，休侍衛於東西廂，獨侍上。上憑肩而立，因仰天感牛女事，密相誓心，願世世為夫婦。」¹⁸陳鴻作品中的密誓故事，「當是後世『乞巧』有乞姻緣者的先河」¹⁹。

由以上材料可知，唐代七夕民俗內容豐富，宮廷參與度很高，乞巧的盛大，飲食的講究，嬪妃對月穿針的虔誠，宴樂達旦的熱烈，就是最好的說明。官方祭杼與進七孔金鈿針，表明對手工業的提倡重視，對女紅的獎勸鼓勵。特別是「化生」的出現，使七夕又增添了女性生育功能的實現；密誓的出現，使得「乞巧」又增添了乞求愛情圓滿的因數。唐代七夕，宮廷是節俗的引領者，而這種風氣又影響下移到了民間。

¹⁷ 李林甫等《唐六典》卷四，陳仲夫點校，中華書局 1992 年，第 129 頁。

¹⁸ 汪辟疆校錄《唐人小說》，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3 年，第 141 頁。

¹⁹ 洪淑苓《牛郎織女研究》，臺灣學生書局 1988 年，第 248 頁。



二、宋代七夕民俗

宋代七夕，有從七日改為六日，後又恢復七日之變動。王楙《燕翼詒謀錄》卷三載，「北俗，遇月三、七日不食酒肉，蓋重道教之故，而七夕改用六日。太平興國三年七月乙酉，詔曰：『七夕佳辰，近代多用六日，宜以七日為七夕，頒行天下。』蓋方其改用六日之時，始於朝廷，故厘正之，自朝廷始」²⁰，可見民俗節日的確定，官方意志的作用還是相當強大。

其一，館閣曝書宴會、民間曝書

曝書傳統，古已有之。《穆天子傳》載：「天子東游，次於崔梁，曝蠹書於羽陵。」²¹曝書作為個體行為存在已久，但作為官方行為的館閣曝書——保養圖書加以優寵儒臣，這一活動到了宋代才成為制度，時間集中在農曆五月至七月間。館閣曝書宴，定於七月七日，參與盛會的文人有機會飽覽圖書、翰墨，宋人郭若虛《圖畫見聞志》卷一曰：「端拱元年，以崇文院之中堂置秘閣，……淳化中，閣成。……秘閣每歲因暑伏曝蠹，近侍暨館閣諸公張筵，縱觀圖典之盛，無替天祿、石渠妙楷寶跡矣。」²²神宗朝館閣曝書會不以爵位高低論次，而以年齡大小相稱，宣導了平等和諧的人際關係，為世人所贊，《鐵圍山叢談》卷一云：「秘書省歲曝書，則有會號曰曝書會。侍從皆集，以爵為位敘。元豐中魯公為中書舍人，叔父文正公為給事中。時青瑣班在紫微上，文正公謂：『館閣曝書會非朝廷燕設也，願以兄弟為次。』遂坐魯公下。是後成故事，世以為榮。」²³南宋館閣曝書，恢復於紹興十三年（1143），《宋史·

²⁰ 王楙《燕翼詒謀錄》，中華書局 1981 年，第 26 頁。

²¹ 李昉等《太平御覽》卷五三《地部》，中華書局 1960 年影印本，第 257 頁。

²² 郭若虛《圖畫見聞志》，津逮秘書第七集。

²³ 蔡條《鐵圍山叢談》，馮惠民、沈錫麟點校，中華書局 1983 年，第 20 頁。



職官志四》載：「(紹興)十三年，詔復每歲曝書會。」²⁴紹興十四年，規定曝書宴會確定在七月七日，《南宋館閣續錄》卷六曰：「(淳熙)六年九月，詔自來年以後，暴書會並用七月七日。」²⁵趙升《朝野類要》卷一曰：「每歲七月七日秘書省作曝書會，系臨安府排辦，應館閣並帶貼職官皆赴宴，惟大禮年分及有事則免。」由政府於七月七日安排組織曝書會，是宋代七夕文化的一大特色。

蘇軾《文與可畫篔簹穀偃竹記》，提到元豐二年七月七日，自己在湖州曝書畫，見到文與可所畫竹之故物睹物思人，「廢卷而哭失聲」²⁶。南宋文人徐鹿卿《清正存稿》卷六有《士友見和七月七日曝書依元韻謝之》，可知文人七月七日曝書之俗依然延續。

其二，藥市、集市活動

七月七日，天氣晴好，有曝曬、乞巧之俗，商家也於此抓住了商機。益州以七月七日開藥市，《宋朝事實類苑》卷五九載，「益州有藥市，期以七月七日，四遠皆集，其藥物多品甚備，凡三日而罷，好事者多市取之」²⁷。司馬光《和公達過潘樓觀七夕市》，描寫七夕集市的熱鬧繁華，「帝城秋色新，滿市翠帟張。偽物踰百種，爛漫侵數坊。誰家油壁車，金碧照面光。土偶長尺餘，買之珠一囊」²⁸。翠帟張布，物品繁多。乞巧之物，遍佈街衢。金碧燦爛的油壁車，價格昂貴的土偶，令人眼花繚亂。

其三，賞節乞巧，塑買摩喉羅孩兒像

²⁴ 《宋史》卷一六四，第十二冊，中華書局 1985 年新 1 版，第 3876 頁。

²⁵ 佚名《南宋館閣續錄》卷六，中華書局 1998 年，第 223 頁。

²⁶ 蘇軾《蘇軾文集》卷十一，第二冊，中華書局 1986 年，第 366 頁。

²⁷ 江少虞《宋朝事實類苑》，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1 年，第 772 頁。

²⁸ 《全宋詩》第 9 冊，北京大學出版社 1996 年，第 6041 頁。



宋代七夕節，可謂比較隆重的節日，從節前買乞巧之物可見一斑。宋羅燁、金盈之輯《醉翁談錄》說：「七夕，潘樓前買賣乞巧物。自七月一日，車馬嗔咽，至七夕前三日，車馬不通行，相次壅遏，不復得出，至夜方散。」全城的兒童和女子都穿上新衣，富貴人家安排宴會以賞佳節。庭中設香案、酒水、瓜果，女子望月觀星，逐一而拜，然後再向織女、牛郎乞巧，以小蜘蛛吐絲結網之形狀來判斷乞巧成功與否，《夢梁錄》卷四載：「七月七日謂之『七夕節』。其日晚晡時，傾城兒童女子，不論貧富，皆著新衣。富貴之家，于高樓危榭安排筵會，以賞節序；又於廣庭中設香案及酒果，遂令女郎望月瞻門列拜，次乞巧于女、牛。或取小蜘蛛，以金銀小盒兒盛之，次早觀其網絲圓正，名曰『得巧』」。而且在七夕節前數日，有互送果食、紅燒雞等習俗，蜜煎局進水蜜、木瓜，「又於數日前，以紅燒雞、果食、時新果品，互相饋送。禁中意思蜜煎局亦以鵲橋仙故事，先以水蜜木瓜進入」²⁹。

七夕的重頭戲，在於雕塑、買賣摩喉羅孩兒像，「內庭與貴宅皆塑賣磨喝樂，又名摩喉羅孩兒，悉以土木雕塑，更以造彩裝欄座，用碧紗罩籠之，下以桌面架之，用青綠銷金桌衣圍護，或以金玉珠翠裝飾尤佳」。不僅如此，市井兒童「手執新荷葉，效摩喉羅之狀」³⁰。修內司所進奉之泥孩兒，製作工藝複雜，材質精良，「七夕前，修內司例進摩喉羅十桌，每桌三十枚，大者至高三尺，或用象牙雕鏤，或用龍涎佛手香製造，悉用鏤金珠翠。衣帽、金錢、釵鐏、佩環、真珠、頭須及手中所執戲具，皆七寶為之，各護以五色鏤金紗廚。制閭貴臣及京府等處，至有鑄金為貢者」³¹。泥孩兒數量總計為三百枚，大者高達三尺，可見壯觀。而且有的採用名貴的象牙雕刻，有的用龍涎佛手香，都用珠翠裝飾，惟妙惟肖。甚至權貴及京府等鑄金孩兒進貢，可見奢靡和崇尚，當然這和求子有密切關係，李道和先生認為，「摩喉羅是

²⁹ 吳自牧《夢梁錄》，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第 25 頁。

³⁰ 吳自牧《夢梁錄》，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第 25 頁。

³¹ 周密《武林舊事》，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第 43-44 頁。



佛教影響下的一種求子風俗」³²。

七夕節立巧竿以乞巧，施宿《會稽志》卷一三《節序》云：「七夕立長竹竿於中庭，上設蓮花，謂之巧竿，以酒果餅餌祭牛女，蓋乞巧也。」宮中、市井女子穿花衣，而且以乞巧之物來裝飾，「宮姬市娃，冠花衣領，皆以乞巧時物為飾焉」³³。《東京夢華錄》卷八記載，至七月初六、初七日晚，富貴人家結彩樓乞巧，還有「兒童裁詩」。乞巧陳列之物，有「磨喝樂、花瓜、筆硯、針線」。「筆硯」的出現，程民生先生以為，「汴京七夕新增男童用文房四寶為祭品乞求聰明，就是希望讀書作文得法，將來能夠經過科舉入仕。這一舉措，促進了讀書做官熱潮，也反映了讀書做官熱潮」³⁴。除此之外，我們也可見七夕乞巧的性別擴大。

宮廷、民間均有乞巧活動，妓院女子也不甘寂寞，「裡巷與妓館，往往列之門首，爭以侈靡相向」³⁵。乞巧對於女性而言，和愛情婚姻密切相關，董乃斌先生指出，「乞巧的表現是精於女紅，女子之擅長女紅與男子之富於文才，幾乎同等重要。民間少女七夕乞巧的潛在心理動機，跟她們提高自身素質以求得將來婚姻美滿、家庭幸福的願望，無疑是分不開的」³⁶。

其四，「水上浮」、「穀板」、「種生」

《東京夢華錄》卷八曰：「又以黃蠟鑄為鳧、鴛、鴦、鷺、鵝、龜魚之類，彩畫金縷，謂之『水上浮』，又以小板上傅土旋種粟，令生苗，置小茅屋花木，作田舍家小人物，皆村落之態，謂之『穀板』。……又以菘豆、小豆、小麥於磁器內，以水浸之，

³² 李道和《歲時民俗與古小說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4 年，第 225 頁。

³³ 周密《武林舊事》，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4 年，第 44 頁。

³⁴ 程民生《七夕節在宋代汴京的裂變與鼎盛》，《中州學刊》2016 年第 1 期。

³⁵ 伊永文《東京夢華錄箋注》，中華書局 2007 年，第 781 頁。

³⁶ 董乃斌《女兒節的情思——唐人七夕詩文論略》，《唐代文學研究》1994 年，第 31 頁。



生芽數寸，以紅藍彩縷束之，謂之『種生』。」這些物品，都在街心彩帳裡陳列出售。伊永文先生以為，「水上浮」，婦女於七夕借浮于水中蠟制嬰兒祈求生育是也；「穀板」乃農圃藝朮之品，以穀寓豐收之意；「種生」，即以豆浸水中，令其生芽。³⁷我們聯繫宋代七夕乞巧之物如水上浮、花瓜、穀板、種生等的特殊性，女子服飾的象徵意味，宋代七夕乞巧的核心，恐怕還是與求子有關。

「穀板」、「種生」的出現，表明以傳統的織女為中心的信仰活動到宋代擴展為與牛郎信仰的並重，也說明浪漫情調之餘的實際農業活動得到關注重視³⁸，這也是宋代平民化、大眾化的節日面向。如果說漢魏至唐代，七夕活動開展的區域主要在宮廷，雖然牛郎、織女被共同祭祀，但是節俗活動的重心是屬於女性的織女信仰，那麼到了宋代，是承襲唐代民俗基礎之上的新變，體現在由宮廷一枝獨秀髮展為宮廷與民間同樣熱情高漲的參與，七夕真正成為全民性的節日。

三、宋代七夕詩歌

民俗節日，消除了人們日常生活的焦慮緊張、無助悲哀，打破諸種禁忌，宣洩各種情感，把無希望變得值得期待，有望實現，使人得到心理的補償和安慰，七夕節亦如之。董乃斌先生說，「這個節日的確立及其活動的內容、方式等，既曲折地反映了婦女在封建禮法制度下無權、無從保障自身基本人權和經常受到壓抑的實際地位，同時又深刻反映了我們民族成員同情、關心婦女命運的深層集體意識。」³⁹

宋代詩歌日常化、生活化特徵明顯，民俗節日自然成為詩歌關注和表現的重點。從主題上看，七夕詩歌大致可分為三大類型。

³⁷ 伊永文《東京夢華錄箋注》，中華書局 2007 年，第 781、787、790 頁。

³⁸ 參見洪淑苓《牛郎織女研究》，臺灣學生書局 1988 年，第 255 頁。

³⁹ 董乃斌《女兒節的情思——唐人七夕詩文論略》，《唐代文學研究》1994 年，第 30 頁。



其一，傳統型

1. 稱賞七夕佳節，對乞巧的熱情肯定，認同鵲橋相會的真實性。

宋祁《七夕》云：「開秋七夕到佳辰，裡俗爭誇節物新。……裴回月御斜光斂，宛轉蛛絲巧意真。」⁴⁰七夕佳節，民間爭誇節物之新奇。月亮徘徊，斜光已經收斂，蛛絲迴旋盤曲，乞巧的心意真誠而強烈。林傑《七夕》曰：「七夕今朝看碧霄，牽牛織女渡河橋。家家乞巧望秋月，穿盡紅絲幾萬條。」⁴¹詩中寫到天上牽牛織女已渡河相會，民間家家戶戶望星乞巧，對月穿針，以至穿盡紅絲幾萬條。周彥質《宮詞》其五一云：「七夕宮娥設席祈，翠台蓮燭靜交輝。彩樓逗曉蛛絲滿，女伴誰傳得巧歸。」⁴²描寫宮中乞巧熱情高漲，宮女設席祈禱，翠台蓮燭交映生輝，拂曉時分彩樓上到處佈滿乞巧的蛛絲，女伴中那個乞巧成功的幸運者會是誰呢？

吳芾《七夕戲成二絕》其一云：「時入三秋氣已清，節臨七夕露初零。如何老子臨風坐，也望天河牛女星。」⁴³感慨雖然年華老大，也不能免俗，臨風而坐，仰望銀河的牛郎、織女二星。韓琦《七夕》曰：「星潢今夕度仙輶，人世爭為乞巧樓。萬室瞻迎皆欲得，一生孤拙未嘗求。……若道營橋真浪說，如何飛鵲盡髡頭。」⁴⁴詩中提到，七夕佳節民間爭做乞巧樓，千門萬戶瞻仰二星希望能夠得巧，而詩人孤拙一生，未曾乞求。如果喜鵲造橋之事真是荒誕不經，為何如今鵲鳥全部是禿頭的呢？言下之意，還是相信喜鵲辛苦搭橋，促成牛郎織女相會之事。

2. 對織女命運的同情理解與反思。

⁴⁰ 《全宋詩》第4冊，第2479頁。

⁴¹ 《全宋詩》第71冊，第45051頁。

⁴² 《全宋詩》第17冊，第11299頁。

⁴³ 《全宋詩》第35冊，第21976頁。

⁴⁴ 《全宋詩》第6冊，第4109頁。



劉敞《和聖俞織女無恥羞》云：「織女有恥羞，歲一過牽牛。暫來已遽往，光景不少留。會合一何亟，離別一何修。不知靈匹意，正使今人愁。河漢清且廣，風波無時休。蹇修古不存，烏鵲相為謀。理拙心莫同，誰令結綢繆。蛾眉坐自老，紈扇空悲秋。」⁴⁵由織女、牛郎短暫的會合，長久的別離來感傷愛情的不圓滿。蹇修不存，只有烏鵲為之出謀。但是道理不能闡明，心意無法相通，誰能令此二人永結深情厚意呢？結尾以女子無人寵倖而美人遲暮，以紈扇遇秋而無用來歌頌美好的愛情，幸福的婚姻。張耒《七夕歌》曰：「人間一葉梧桐飄，蓐收行秋回鬥杓。神官召集役靈鵲，直渡銀河雲作橋。河東美人天帝子，機杼年年勞玉指。織成雲霧紫星衣，辛苦無歡容不理。帝憐獨居無與娛，河西嫁與牽牛夫。自從嫁得廢織紵，綠鬢雲鬢朝暮梳。貪歡不歸天帝怒，謫歸卻理來時路。但令一歲一相見，七月七日橋邊渡。別長會少知奈何，卻悔從來歡愛多。匆匆萬事說不盡，燭龍已駕隨羲和。河邊靈官催曉發，令嚴不管輕離別。空將淚作雨滂沱，淚痕有盡愁無歇。我言織女君莫歎，天地無窮會相見。猶勝姮娥不嫁人，夜夜孤眠廣寒殿。」⁴⁶這首七言古體詩筆調頗為幽默詼諧，寫織女乃天帝之子，辛勤紡織，任勞任怨。玉帝憐其孤獨寂寞，將其許配于牽牛為妻。自此之後織女廢棄女紅，天天梳妝打扮，貪圖歡樂不歸天庭，玉帝降下懲罰，令二人一年一度於七月七日相聚。自此之後，二人見少別長，短暫的相聚，匆匆之間萬事訴說不盡，已被催促離開，只能將眼淚化作滂沱大雨，眼淚有盡而愁情則無法停歇。此詩雖有附會杜撰之嫌，但也不乏同情與理解。詩人感歎道，世人不要哀傷於織女的命運，天地無窮無盡而二人總有相見之時，遠遠勝過夜夜孤眠廣寒宮終生未嫁的嫦娥。

張擴《藥名七夕行》曰：「雲旆萋蕤霞作裾，風靜半天河有無。同盤夜結合歡帶，

⁴⁵ 《全宋詩》第9冊，第5737頁。

⁴⁶ 《全宋詩》第20冊，第13034頁。



織女新嫁牽牛夫。古今此會從容少，百合未諧甘草草。預知仔細屬明年，續斷猶勝弓弩弦。」⁴⁷以藥名入詩，貼切合理，委婉曲折地表達人情物理，當然這也和七夕「合藥丸」的民俗有關，崔寔《四民月令》曰：「七月七日作曲，合藥丸及蜀漆丸」⁴⁸。這裡的藥名有「續斷」、「從容」、「百合」、「甘草」、「牽牛」、「合歡」、「萎蕤」等，寫牛郎、織女相會之短暫，百年好合未能如願，但斷斷續續地相會仍然勝過沒有相聚。

3. 思鄉懷人，閨閣之情。

由牛郎、織女忠貞不渝的愛情，上升到對家的渴望思念，對美好愛情的渴望。李綱《七夕》：「銀河清淺界煙霄，欲度何須烏鵲橋。今我去家千里遠，卻憐牛女會今宵。」⁴⁹離家千里之外，羨慕牛郎織女相會於良宵。陳淵《七夕閨意戲範濟美三首》其一：「衡陽新鴈幾時歸，惆悵佳人萬事非。蓬首西風還拜月，夜涼贏得露沾衣。」其三：「祝君樽酒醉羅裳，此夜應須石作腸。幸自書生惡滋味，那堪千里羨牛郎。」⁵⁰陳淵之詩雖是遊戲朋友之作，但從「惆悵佳人萬事非」、「此夜應須石作腸」來看，通過天上牛郎、織女的團圓，反襯人間有情人分離之苦，希冀美好情愛的自在如意。

方夔《七夕織女歌》：「牛郎咫尺隔天河，鵲橋散後離恨多。今夕不知復何夕，遙看新月橫金波。拋梭攬紅愁零亂，彩鳳飄飄度霄漢。重來指點昔遊處，香奩寶篋蟲絲滿。一年一度承君顏，相別相逢比夢間。舊愁未了新愁起，已見紅日銜青山。當初謾道仙家別，日遠月長不見接。不似人間夫與妻，百歲光陰長會合。」⁵¹詩人以為，牛郎、織女短暫相逢的歡樂，別後無盡的離愁，新愁加舊恨，遠不如人間平

⁴⁷ 《全宋詩》第24冊，第16068頁。

⁴⁸ 《初學記》卷四，中華書局2004年第2版，第76頁。

⁴⁹ 《全宋詩》第27冊，第17590頁。

⁵⁰ 《全宋詩》第28冊，第18332頁。

⁵¹ 《全宋詩》第67冊，第42255頁。



凡夫妻的長相會合，這裡肯定人間普通夫妻的長相廝守之幸福。

其二，反傳統型

1. 否認牛郎織女相配之說，懷疑鵲鳥搭橋。

邵雍《秋懷》三十六首之九云：「周詩雲娶妻，周易雲歸妹。七夕世俗情，乞巧兒女態。日暮雲雨過，人謂牛女會。雲雨本無蹤，牛女豈相配。」⁵²對七夕牛郎織女相會表示堅決懷疑，而且斬釘截鐵地說，雲雨本來無影無蹤，牛郎織女又如何相配？強至《七夕》：「七月七日暑氣徂，此夕何夕樂且娛。世傳牽牛會織女，雨洗雲路迎霞車。初因烏鵲致語錯，經歲一會成闕疏。牛女怒鵲置諸罪，拔毛髡腦如鉗奴。星精會合不可詰，我疑此說終誕虛。」⁵³傳說牛郎織女相會，天帝降雨清洗雲路迎接織女之車。因喜鵲致語錯誤，導致牛郎織女只能一年相聚一次，見面稀疏。二人怨怒喜鵲之失，對其實行酷型，剃其毛髮，用鐵圈束頸，如同奴隸一般。詩人以為，星星的會合本不可知，這種說法終究虛幻。高登《七夕》曰：「天道杳難憑，人言殊不經。佳期傳七夕，歡事汗雙星。女駮占蛛巧，兒癡托鵲靈。吾詩非好詆，聊與訂頑冥。」⁵⁴高氏以為，天道杳杳難以考察，人言更是荒誕不經。七夕男女歡會之說，實際上是玷污了雙星。女子無知以蜘蛛占巧，男兒愚癡托以烏鵲。詩人指出，自己的詩並非喜好譏諷，只是用來修正世人的頑冥不化罷了。

吳泳《七夕聞鵲》：「黃姑西不娶，織女東未嬪。絳河咫尺間，可望不可親。欲遣烏作使，烏黠言未馴。欲詔鳳為媒，鳳老味不靈。獨有雕陵鵲，造梁河之滯。頻年事填河，頭禿弗愛身。……緬思成橋事，謾語抑不倫。」⁵⁵詩中說，傳說雕陵鵲

⁵² 《全宋詩》第7冊，第4478頁。

⁵³ 《全宋詩》第10冊，第6921頁。

⁵⁴ 《全宋詩》第31冊，第20098頁。

⁵⁵ 《全宋詩》第56冊，第35044頁。



年年勤勉填河，不吝惜身體，以至頭都被踩禿了，吳氏以為鵲鳥搭橋之事，虛而不實抑或是不倫不類。當然民間直到如今，仍然相信喜鵲搭橋之說。烏丙安先生指出，在北方大多數地區相傳，七夕這天清早家居四周的喜鵲不見蹤影，是為牛郎織女搭橋去了。七夕以後所見之喜鵲，頭頂羽毛都脫掉了，是玉帝懲罰它們的搭橋之舉。另一種說法認為，凡是頭頂脫毛的喜鵲，都是被牛郎織女過橋時踩踏過的神聖好鳥。這些說法，「都是對喜鵲懷有崇敬感激之情，世世代代傳承不忘」⁵⁶。相形于文人詩歌，顯然民間傳說更溫馨浪漫，生動活潑，富有人情味。

2. 否定乞巧的可行性，對牛郎織女身份重新確認。

李廌《七夕》：「七夕知何夕，雲是牛女期。俚俗具瓜華，階除兒女嬉。繁星爛煌煌，流月湛沉輝。羣兒望鵲橋，橋端七寶帷。彷彿想言笑，薌澤疑煙霏。人間光陰速，天上日月遲。隔歲等旦暮，會遇未應稀。願言停笑驩，察我心所祈。我欲賜新巧，智術妙通微。金針度彩縷，寶奩蠶蛛絲。我嗟兒女愚，勤勞徒爾為。巧拙天所賦，乞憐真可嗤。故拙不可厭，吾寧鈍如椎。借雲得新巧，無乃醇愈漓。吾觀天垂象，列星有攸司。牽牛常服箱，織女不下機。牽牛教人巧，積倉歲無饑。織女教人巧，笥篋餘裳衣。伊誰詢兒女，組繡窮毫釐。年年渡河漢，秋至次舍移。宣淫五雲上，此論乃吾欺。吾為牛女辨，欲判千古疑。」⁵⁷這首古體詩指出流俗的看法和自己認知的差異。七夕傳說，牛郎織女相會之時，俚俗置辦瓜果，打掃階庭。當繁星燦爛，明月湛輝之際，女子虔誠安靜地祈禱，希望自己工巧無比。對月穿針引線，寶盒裡放蜘蛛來占卜。詩人卻說，這些女子太過癡愚，巧拙是上天賦予的，乞巧是很可笑的行為，故而自己寧願鈍如椎子。在他看來，列星各有所司，牽牛星常拉車子負重，織女星不下織機。牽牛教人手巧，所以糧倉飽滿，民生無饑。織女教人手

⁵⁶ 烏丙安《從喜鵲、喜鵲登梅到七夕鵲橋會》，《民俗學叢話》，長春出版社2014年，第145頁。

⁵⁷ 《全宋詩》第20冊，第13590頁。



巧，筥篋裡滿滿都是衣服。民間所謂牛郎織女一年一度河漢相會，然後忍耐長久離別之苦，宣示愛情於五雲之上，這種觀念具有欺騙性。

周紫芝《七夕》：「七夕相逢說牛女，晉魏以來傳樂府。金冠玉帔照靈河，不見此身聞此語。何如當日兩神仙，空中一別五千年。五龍駕車各異色，萬裡乘雲來九天。麻姑女子十八九，青絲作髻爪為手。擗麟薦酒進行廚，撒米成沙只回肘。為言東海將揚塵，蓬萊水淺無升鬥。蔡經得道心尚凡，背癢自速方平鞭。上界真仙足官府，牛女之說真茫然。彩樓對月誰家倩，更就天孫乞針線。何不苦學麻姑仙，養取紅顏如玉爛。」⁵⁸牛郎織女的故事，魏晉以來流傳於樂府。織女華服盛裝出場，照耀銀河，可是只聽到此語不見其人，哪裡比得上王方平和麻姑真仙相會于蔡經之家，相會之後一別五千年。麻姑十八九歲，青絲挽髻，神異非凡，說東海將揚塵，蓬萊將變成陸地。蔡經背部大癢時，想麻姑鳥爪爬背甚佳，王方平知曉蔡經心中所念，使人鞭打。相較於這個傳說，周氏以為牛郎織女的故事顯得茫然，民間搭建彩樓對月穿針，央請織女賜巧，何不如學習麻姑善養紅顏如玉。周紫芝此詩前《序》說：「七月七日與客語七夕事，因記葛稚川《神仙傳》載王方平會麻姑真仙于蔡經家事，甚怪。以謂自古詩人辭客，必因風露凄清之夕而敘牛女相見之期。凡援筆而賦七夕者，皆托兒女之情以肆淫媠之言，瀆蔑天星，無補真教，使人間異事泯默無聞，良可痛惜。因律稚川之文而為之歌，以廣其傳雲。」顯然在他看來，自古文人騷客，當風露凄清之夜敘述牛郎織女相見，賦詠七夕，都是假託男女之情來宣揚放蕩猥褻之言，污蔑了天星，無補真教。

3. 對淫巧、巧宦、文巧的批判。

七夕，女性是乞巧的中心，乞求心靈手巧，幸福美滿。而宋人詩歌，由女子乞

⁵⁸ 《全宋詩》第 26 冊，第 17411 頁。



巧引申到一切工巧行為，特別是男子行為。強至《七夕》：「七月七日暑氣徂，此夕何夕樂且娛。……又言星能遺人巧，羅列瓜果當庭除。彩絲貫針望星拜，夜深乞巧勞僮愚。吾聞樸散形器作，人奪天巧天無餘。匠心女手劇淫巧，工與造化分錙銖。薦紳大夫一巧宦，坐取公相如指呼。間乘巧言惑主聽，能改茶蘂成甘腴。織辭麗曲騁文巧，剗刻聖道無完塗。星如有巧更可乞，益恐薄俗難持扶。我願星精遺人拙，一變風化猶古初。」⁵⁹傳言占星能得巧，羅列瓜果於庭中乞巧，彩線穿針望月而拜，勞動僮僕是很癡愚的行為。人間有巧奪天工，匠心獨具。縉紳大夫巧于仕宦，獵取富貴輕而易舉，以巧佞之言迷惑君主視聽，顛倒黑白美醜。文人以華麗的辭藻馳騁巧思，無補聖道。星星真若有巧可乞，恐怕涼薄的風俗難以扶正。詩人希望星星遣人以笨拙，恢復上古民風。魏了翁《七夕有賦》：「經星不動隨天旋，枉被嘲謔千餘年。無情文象豈此較，獨嗟陋習輕相沿。我嘗作詩抵排之，尚有遺恨汗陳編。人於萬物為至靈，聰明照徹天地先。其如形氣之所囿，則以學問開蒙顛。不知誰為乞巧者，乃謂天孫執其權。天孫能襄不能報，世間之拙無加焉。癡兒駿女競針縷，高樓大第迷管弦。漢魏以來用一律，無人出語扶其顛。其間假拙濟巧者，又欲托此文奸言。敢因良會追往事，更發此義聲餘冤。」⁶⁰指出人乃萬物之最靈者，傳言織女執掌靈巧之權，織女每天移動，但從未織出布來，世間之愚拙沒有比她更甚的了。癡愚的男女競相穿針引線，高樓大宅裡沉迷於管弦，漢魏以來人們沿襲舊說，無人糾正。詩人借七夕良辰發此議論，來陳述事實，啟人心智，頗有正本清源的姿態。

4. 對織女、牛郎純潔愛情的否定。

一般而言，文人熱情謳歌牛郎、織女忠貞不渝的愛情，而梅堯臣《七夕詠懷》，完全顛覆了傳統觀念，其詩曰：「織女無恥羞，年年嫁牽牛。牽牛苦娶婦，娶婦不解

⁵⁹ 《全宋詩》第10冊，第6921頁。

⁶⁰ 《全宋詩》第56冊，第34916頁。



留。來往一夕光，奕奕河漢秋。輕傳人世巧，未知何時休。喜鵲頭無毛，截雲駕車輓。老鴉少斟酌，死欲同造舟。明月不到曉，是夜曲如鉤。天意與物理，注錯將何求。嘗聞阮家兒，犢鼻竹竿頭。人生自有分，豈愧曝衣樓。」⁶¹詩中將織女塑造成沒有羞恥感的形象，牛郎成為飽受別離之苦的受害者，喜鵲、老鴉都為二人一年一度的相會而默默奉獻，任勞任怨。既然天意如此，註定錯誤就坦然接受。貧窮的阮咸自曬大布犢鼻泰然自若，天命如此，也就沒有什麼好愧疚的了。這裡梅堯臣戲謔翻案的成份頗足，也不無逞才弄識的味道。楊萬裡《謝余處恭送七夕酒果蜜食化生兒二首》其二云：「豈有天孫千度嫁，枉同河鼓兩相嘲。」⁶²也是批評譏笑織女沒有婦德，千度出嫁，徒然地同牛郎兩相嘲弄。

其三，遊離主題之外的通脫曠達、遊戲心態

于石《七月七日》云：「玉宇無塵淡月輝，誰傳織女夜停機。阮分南北任貧富，河度東西果是非。捫腹有書安用曬，揆心無巧不須祈。逢時且共樽前樂，一笑淋漓酒滿衣。」⁶³該詩使用阮咸曬衣，郝隆曬腹的典故闡釋自己的觀點，阮氏因貧富分居道南、道北，而阮咸安於貧賤，牛郎織女隔河相望，這種說法到底是還是非。腹中有書何須用曬，心思不巧也無須祈禱。遭遇良時便飲酒歡樂，酣暢淋漓。可見詩人並不想弄明白事實真相，只是逢此佳節盡興而已。韓淉《七夕》：「今年七夕最淒涼，謾掃天階試炷香。猶使兒童覓瓜果，懶隨風俗曬衣裳。緱山何在歸寥廓，河鼓傳聞墮渺茫。百拙已成那得巧，年豐只欲更時康。」⁶⁴七夕時節打掃天階，焚香置果，祭拜天星。修道成仙的緱氏山空曠深遠，牛郎的傳聞已經渺茫。自己拙笨不堪，哪裡乞得來巧呢，年節豐收也只是想更加小康而已。無巧可乞，只是希望更加富足，

⁶¹ 《全宋詩》第 5 冊，第 3079 頁。

⁶² 《全宋詩》第 42 冊，第 26498 頁。

⁶³ 《全宋詩》第 70 冊，第 44145 頁。

⁶⁴ 《全宋詩》第 52 冊，第 32590 頁。



顯然是七夕乞富的沿續。蕭放先生《七夕節俗的文化變遷》以為，祈年、祈福、祈子嗣的習俗一直成為後世七夕習俗的核心之一。⁶⁵吳芾《七夕戲成二絕》其二：「寄語天河牛女星，人人乞巧望聰明。老夫養拙生憎巧，只要冥心度此生。」⁶⁶提出人人對著織女乞巧，希望聰明無比，而自己涵養樸拙，生性憎惡機巧，只要泯滅俗念，安度此生即可。鄭剛中《建炎丁未自中夏徂秋不雨，七夕日戲成一詩，簡牛郎織女雲》：「今夕知何夕，織女逢牽牛。雲駟擁高漢，仙事傳風流。人間適焦窘，龜兆生田疇。當時大軍後，皆抱糠粃憂。我勸二星者，鵲橋無漫遊。曷不攀天河，駕浪鞭龍頭。共化油然雲，白雨淋九州。無庸事機巧，下副兒女求。良宵幸款曲，願爾深自謀。無令一年中，虛煩天地秋。」⁶⁷借七夕時節抒發自己的心願，戲謔牛郎、織女二星不要只顧自己鵲橋浪漫相歡，如今天降大旱，田疇乾裂，百姓饑餓，二星不如到天河駕浪鞭打龍頭，讓其降下雨露滋潤九州。以遊戲筆調責之二星，希望二星好好打算，舍小我而成就大眾，體現了宋代文人詼諧幽默的心態。

宋代七夕詩歌，主題豐富多元，在藝術上也頗有特色。

首先，議論特徵明顯。如司馬光《和公達過潘樓觀七夕市》：「織女雖七襄，不能成報章。無巧可乞汝，世人空自狂。帝城秋色新，滿市翠帟張。偽物踰百種，爛漫侵數坊。誰家油壁車，金碧照面光。土偶長尺餘，買之珠一囊。安知杼軸勞，何物為蠶桑。紛華不足悅，浮侈真可傷。」⁶⁸詩人提出，織女雖然一天七次移動位置，卻總也織不成布帛。無巧可向她乞求，世人徒勞癡狂。人們寧願去追捧價值不斐的土偶，哪裡知道紡織的辛勞，什麼是蠶桑。詩人感歎，紛華不足喜悅，浮侈才值得

⁶⁵ 蕭放《七夕節俗的文化變遷》，《文史知識》2001年8月，第66-70頁。

⁶⁶ 《全宋詩》第35冊，第21976頁。

⁶⁷ 《全宋詩》第30冊，第19049頁。

⁶⁸ 《全宋詩》第9冊，第6041頁。



感傷。劉宰《七夕》「乞得巧多成底事，只堪裝點嫁衣裳」⁶⁹，認為女子乞巧的功用不大，僅僅是裝點嫁衣而已。

其次，理性的思考，中和之美。周紫芝《次韻周秀實寺丞七夕三首》之一：「烏鵲橋成不恨遲，隔秋相見豈無期。姮娥空傍月中去，嫁得星郎是幾時。」⁷⁰由牛郎、織女相見有期的幸福，感歎嫦娥孤寂清冷的永久痛苦。言下之意，牛女雖有分離之苦，卻遠勝永遠品嚐孤獨寂寞的嫦娥。李廌《七夕》：「人間光陰速，天上日月遲。隔歲等旦暮，會遇未應稀。」人間以牛、女一年相會一次，感歎分離之苦，而李氏以為，人間的時間過得很快，而天上的時間很慢，人間一年的分離歲月就相當於天上的旦暮之間，所以牛、女的相會應該不會稀疏。這裡我們能夠看到宋詩的一種理性之美，中和之美，是完全不同於「終日不成章，泣涕零如雨」的無限傷感。

第三，表現出幽默戲謔的姿態，逞才弄識的風度。如李彭《七夕》云：「兒時聞天孫，今夕聘河鼓。鳴機應暫停，飛鵲橋邊渡。槁砧倦服箱，舍策息怨語。常時別經年，雪涕作零雨。念各非妙齡，無復啼著曙。」⁷¹李彭之詩說牛郎、織女一別就是一年，在相會之日，織女暫時停下織機，踏上鵲橋；牛郎也倦怠於拉箱，停止埋怨，去享受相會之幸福。因為短暫的相會之後又是長久的分離之痛，傷心的眼淚化作了細雨。作者以為，這種聚少離多的生活已經習以為常了，牛郎織女也已經不是妙齡之年，所以不需要再哭哭啼啼到天明了，很是風趣。前引張擴《藥名七夕行》，也反映了宋人以才學為詩的特點。

⁶⁹ 《全宋詩》第 53 冊，第 33347 頁。

⁷⁰ 《全宋詩》第 26 冊，第 17284 頁。

⁷¹ 《全宋詩》第 24 冊，第 15876 頁。



四、結語

漢代七夕節俗以宮廷為主，臨池作樂，樂後用五色縷相連，宮女穿七孔針。民間主要是以瓜果實物祭祀二星，許願祈禱。魏晉南北朝，曝曬書籍、衣物，文人士族的行為格外得到關注。南朝，婦女結彩縷，穿針乞巧，以蜘蛛吐絲來檢驗征應，至此織女信仰產生。唐代七夕，宮廷格外重視：飲食多樣，對月穿針不僅是宮女，更有嬪妃。由結彩縷，發展為搭結彩樓。而且出現官方祭杼與進七孔金鈿針，表明朝廷對手工業的推崇。「化生」強化了女性求子生育的要求，而愛情密誓，使乞巧內容增添了美好姻緣的希冀。唐代宮廷是七夕節俗的引領者，而這種風氣又影響下移到了民間。宋代七夕熱烈而隆重，曝書宴會、藥市集貿都是新的拓展，節前準備充分而慎重，與求子習俗密切相關的摩喉羅孩兒像、種生、花瓜等大量同時出現，非同尋常。節日當天，穿新衣、立巧竿、穿針乞巧、兒童裁詩等等，宮廷嬌娃、市井百姓趨之若鶩，深層次的意蘊在於對美好愛情、幸福生活、聰明才智的熱烈追求。節俗活動的重心由屬於女性的織女信仰發展到與牛郎信仰的並重，對農業活動的重視。七夕節到了宋代，才真正成為全民的節日。

民俗是社會生活中穩定傳承的文化，它慷慨地為詩歌提供了鮮活的創作素材，又不可避免地成為詩歌反思批判的對象。宋代七夕詩歌主題更加豐富，其一，稱賞佳節，對乞巧行為、鵲橋相會的肯定認同，對織女命運的同情與反思。其二，否認牛郎織女相配之說，否認二人純潔的愛情，否定乞巧的可行性。其三，遊離於七夕主題之外，借七夕抒發自己的心願，或通脫曠達，降低世俗欲望的追求；或責之二星，舍小我而成就大我等。藝朮表現上，議論突出，說教明顯，富有理性，遊戲逞才意味悠長。我們將宋代七夕民俗和七夕詩歌加以對照發現，詩歌對七夕的表現與反映，並沒有超出《東京夢華錄》、《夢梁錄》、《武林舊事》等都市筆記的記載，生



動性、形象性大打折扣。民俗的生長土壤主要在民間，所以它的保守性和穩定性較強，當然也不乏新變，與時俱進，狂熱得真實。詩歌的創作主體是文人士夫，強調創作個性和理性判斷。宋代文人的懷疑精神較強，學究氣濃厚，加之宋代理學的影響滲透，宋人收斂的心性特點，使得宋代七夕詩歌稍顯理智得矯情。

參考文獻

鍾敬文等《名家談牛郎織女》，陶璋選編，文化藝術出版社 2006 年。

洪淑苓《牛郎織女研究》，臺灣學生書局 1988 年。

董乃斌《女兒節的情思——唐人七夕詩文論略》，《唐代文學研究》1994 年。

蕭放《七夕節俗的文化變遷》，《文史知識》2001 年第 8 期。

施愛東《牛郎織女研究批評》，《文史哲》2008 年第 4 期。

趙達夫《七夕節的曆史與七夕文化的乞巧內容》，《民俗研究》2011 年第 3 期。

劉宗迪《七夕》，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2013 年。

